

舞钢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关于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中问题矿山整改情况的报告

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：

舞钢市现有九家持证矿山企业（其中省厅发证有 5 家、市发证 3 家），分别是：舞钢市中加经山寺铁矿、舞钢市中加经山寺铁矿外围铁矿、舞钢市安钢舞阳矿业铁山矿区、舞钢市安钢舞阳赵案庄王道行矿区、舞钢市新宇泰八台镇下曹铁矿、舞钢市中加李岗、舞钢市财投庙街乡郭曹庄建筑石料用花岗岩矿、舞钢市财投庙街乡郭曹庄清塘涧建筑石料用岩矿、舞钢市润石建材有限责任公司）。

本次市局组织的矿山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中，舞钢市两家露天矿山存在相关问题，分别是舞钢市庙街乡郭曹庄建筑石料用花岗岩矿、舞钢市中加李岗水泥灰岩矿。接到市局的整改通知后，我局也第一时间通知相关矿山企业要按照要求落实各项整改工作，矿山企业在近期也积极开展了整改工作，落实完成了整改任务，现将整改完成情况汇报如下：

舞钢市庙街乡郭曹庄建筑石料用花岗岩矿。该矿山针对相关问题立行整改，由于郭曹庄矿处于基建期，前期采矿区域还未确定，储量可能发生变化，企业预计 2024 年初将根据文件要求办理基金账户，并依照《郭曹庄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》将治理费用 183.33 万元缴存基金账户。

二、舞钢市中加矿业发展有限公司李岗水泥灰岩矿。该矿山针对相关问题立行整改，已完成新的标识牌制作，更换原来老旧标识牌；按照原界桩设计开展核查，查明缺失数量，已完成制作并安装到位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打算

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局将继续认真贯彻执行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思想，采取有效措施，加大工作力度，督促矿山企业根据批准的《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》或《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》，依法依规有序开采矿产资源，遵循“边开采、边治理”“宜耕则耕，宜林则林，宜草则草”的原则及时履行生态修复义务，开展矿山修复治理，加快推进露天矿山综合整治和矿区生态修复进度，保护好绿水青山，为创建“生态宜居舞钢”做出应有的贡献。

